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上接A14版）

2、《商标管理制度》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为加强对商标的管理，发行人已制定了《商标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发行人经营涉及商标管理方面的商标使用、商标保护、商标管理等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此外，发行人建立了商标清单，对发行人的现有商标情况（包括商标名称、注册号、核定使用商标类别、商标有效期等）进行详细记录和及时更新，有效执行了前述管理制度的相关内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已建立了相关商标、专利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该制度健全并有效运行。

六、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公司主营业务为柴油发动机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柴油发动机缸体、缸盖、连杆、飞轮壳、主轴承盖、排气管及齿轮室等。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李险峰及李从容除了各持有公司7.48%股份外，均未控制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李佐元、徐能琛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根据业务可划分为如下几类：投资控股型企业；咨询服务企业；无实际生产业务企业（厂房出租或运输物流）；从事销售贸易业务企业（包括非道路用发动机销售业务及发电机组零部件销售业务）；从事实际生产业务企业（包括发电机组相关产品及压力容器等生产、销售）。前述公司所属行业为贸易或通用设备制造业等，均非汽车发动机制造业。前述公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与发行人技术、工艺同源的情形，亦不存在与发行人有共同采购或销售渠道的情形，未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存在与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形。

发行人共同实际控制人中李险峰及李从容之母亲持有十堰西谷100%股份，十堰西谷厂房已出租给第三方企业，未经营实际业务。

除上述企业之外，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未控制其他企业。

李佐元及其配偶徐能琛控制、共同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公司股权关系图如下：

	公司名称	实际从事业务	业务、产品主要用途	应用领域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长源东谷及其子公司	缸体、缸盖等柴油发动机零部件研发、生产、销售	应用于公路用柴油发动机	客车、卡车市场	C36 汽车制造业
1	朗弘投资	投资	香港投资持股平台	-	-
	兴源动力	投资	香港投资持股平台	-	-
	能源动力	投资	香港投资持股平台	-	-
	源泰隆	投资	BVI投资持股平台	-	-
	瑞曼底	投资	BVI投资持股平台	-	-
2	长源经贸	机械安装及技术咨询服务	咨询服务	-	-
3	罗尔科技	厂房出租、无实际生产业务	厂房出租给武汉倍沃得和朗弘热力等	-	-
	十堰西谷	厂房出租、无实际生产业务	厂房出租给第三方	-	-
	重庆康豪	未实际开展业务	-	-	-
	兴源服务	未实际开展业务	-	-	-
	朗弘服务	未实际开展业务	-	-	-
	倍沃得运输	未实际开展业务	-	-	-
	朗弘来康	未实际开展业务			
	西安朗弘	未实际开展业务			
	北京朗弘	未实际开展业务	-	-	-
4	兴源康豪科技	油气田大马力发动机销售	应用于非常规油气田作业装备	油气田开采市场	C51 批发业
	西安康豪				
	香港兴源				
	兴源康豪				
	朗通动力	工程机械用柴油发动机、空气压缩机销售	应用于空气压缩机、装载机、挖掘机、钻机等设备	工程机械市场	
	朗弘盛世	泵用发动机销售	应用于水泵生产	消防、灌溉、排涝等	
5	康豪动力	发电机组散热器销售	应用于发电机组	医院、办公楼等常用及备用电源市场	
	开运机电	发电机组空气滤清器销售			
	朗弘机电	发电用发动机销售			
	上海康勋				
	康豪机电				
6	康明斯动力	发电用发动机生产、销售			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香港赞昇	发电机组控制器生产、销售			
	诺尔曼	发电机组电子调速控制器与电子调速执行器的生产、销售			
	朗弘热力	发电机组散热器生产、销售			
	襄阳朗弘热力	发电机组散热器生产、销售			
	武汉倍沃得	发电机组散热器、非道路用发动机散热器生产、销售	为发电机组提供散热功能；为非道路用发动机提供散热功能	发电市场、工程机械、港口机械、油气田开采市场等	
	襄阳倍沃得				
	倍沃得谷城				
	兴源倍沃得	压力容器生产、销售	应用于压缩机、石油化工设备、船舶、电力设备等冷却器的生产	各类行业动力设备的换热	
7	朗弘运输	物流运输	物流运输服务	各类行业	G54 道路运输业
	朗逸通运输				

注：上述企业的详细情况参见招股意向书“第五节/七/（四）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第七节/三/（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二）关联交易情况及其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关键管理人员报酬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	2018年	2017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81.15	466.32	270.58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其他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北京华田轻舟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红酒	市场价格	-	-	1.44

报告期内，子公司北京长源与北京华田轻舟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红酒采购的年度开口协议，约定北京长源向北京华田轻舟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红酒，采购金额以实际供货数量计算，合同有效期至2017年12月31日。采购价格均以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2018年起，为尽量减少关联交易的发生，北京长源不再与北京华田轻舟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红酒采购协议，不再向其采购红酒。

（2）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兴源倍沃得	转让设备	市场价格	-	16.53	

2018年7月6日，长源东谷与兴源倍沃得签订《产品销售合同》，约定长源东谷向兴源倍沃得销售立式升降铣床、钻床、摇臂钻床、卧式车床、卧式升降铣床各一台及刀辅具一批，含税价格为165,260元。该等设备为适用于铣削平面、沟槽等工序的通用型设备。

（3）关联担保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关联方为发行人取得银行贷款提供了相应担保：

2017年12月12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襄州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0180400029-2017年（襄州）字00067号），贷款金额为3亿元，贷款期限为6年。该笔贷款以公司的部分房产土地作为抵押，以公司所持有的子公司北京长源的股权作为质押，并以李佐元、李从容、李险峰、徐能琛及子公司北京长源作为担保方的最高额保证作为担保。该关联担保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主债权期间为2017年12月12日至2023年12月11日，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担保尚未履行完毕。

2019年1月22日，公司与湖北襄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长源东谷借201902），借款金额为9,000万元，借款期限为36个月，借款年利率为5.225%；另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和最高额保证合同，抵押物为本公司机器设备，并由北京长源朗弘科技有限公司、襄阳长源朗弘科技有限公司、武汉长源朗弘科技有限公司、襄阳康豪机电工程有限公司、襄阳朗弘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湖北朗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李佐元、李从容、李险峰提供担保，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担保尚未履行完毕。

2019年2月26日，公司与湖北襄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长源东谷借2019001），借款金额为14,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4个月，借款年利率为5.225%；另签订了质押合同和最高额保证合同，质押物为北京长源对北京福田康明斯发动机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并由北京长源朗弘科技有限公司、襄阳长源朗弘科技有限公司、武汉长源朗弘科技有限公司、襄阳康豪机电工程有限公司、襄阳朗弘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湖北朗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李佐元、李从容、李险峰提供担保，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担保尚未履行完毕。

上述关联方为发行人担保主要是基于发行人正常经营生产而自愿提供，未附加任何条件，也未收取任何费用，且不存在突然中止担保进而导致公司资金紧张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发展较快，盈利能力良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5,158.27万元、33,107.73万元、25,561.10万元，客户回款情况良好，现金流情况较好。随着子公司襄阳长源朗弘在老河口市新厂房的陆续建成，公司可用于银行借款抵押的资产将有所增加，进一步提升融资能力。综上，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不会对发行人的独立运作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4）其他关联交易

①代垫款项

由于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李佐元常居香港，为方便其代表公司在香港与客户及设备供应商洽谈业务，以及公司管理层出差至香港协助董事长洽谈业务及汇报公司经营情况，报告期内，因上述原因在香港发生的以及与香港差旅相关的所有为公司经营活动所需而产生的支出均先由香港赞昇代公司垫付，再由公司支付给香港赞昇。报告期内发生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香港赞昇	代垫日常经营费用	-	-	107.77

2018年起，公司已尽量减少因上述事项而发生的关联交易，相关经营支出不再通过关联公司垫付。

(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拆出/归还	2019年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北京华田致远科技有限公司	拆出	-	-	-
	归还	-	-	10.00

（5）偶发性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关联交易均为发行人正常经营所需，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相关金额占各期营业成本或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较低，不会对发行人的经营状况和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关联方应收各期末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兴源康豪科技	-	-	-	-	23.76	7.13
其他应收款	关键管理人员	-	-	-	-	2.50	0.1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关联方兴源康豪科技的应收账款余额产生自向其租赁房屋产生的租赁收入，公司已于2018年1月全额收回该项应收款项，并按照5%年利率收取了资金占用利息收入20,790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均已结清。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关联方应付款项各期末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河北福田浩信	1,926.15	2,020.88	4,221.54

对河北福田浩信的其他应付款系尚未支付的北京长源对联营企业河北福田浩信的出资款，公司随着联营企业的生产经营计划和进展逐步支付该投资款。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在签订关联交易协议时均按照正常商业条款进行，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和定价方法遵守了公平、公开、合理的原则，价格公允，关联交易均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的规定，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起止日期	简要经历及兼职情况	薪酬情况（万元）	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股）	与公司的其他利益关系
李佐元	董事长	男	1948	2018年3月至2021年3月	1979年7月至1983年5月任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铸造二厂工程师，1983年6月至1988年6月任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铸造二厂生产及工程部门主管，1988年7月，李佐元开始创立自身事业，1993年1月创建十堰长源，2001年12月设立长源有限，现任公司董事长、长源经贸董事、朗弘投资董事、源泰隆执行董事、兴源动力主席兼执行董事、瑞曼底董事、能源动力董事、香港赞昇董事、香港兴源董事、朗弘机电董事、朗通动力监事、诺尔曼董事、康豪机电董事、西安康豪董事、康豪动力董事、康明斯动力董事、东康动力董事长、罗尔科技董事长、武汉倍沃得董事长、东信恒瑞监事、朗弘运输执行董事、朗逸通运输董事、襄阳朗弘热力董事长、朗弘动力执行董事、重庆康豪董事长、兴源康豪董事、倍沃得谷城董事长、兴源服务董事、朗弘服务执行董事、朗弘来康董事长。	69.60	52.67%	无
李从容	董事、总经理	女	1969	2018年3月至2021年3月	1993年7月至1995年12月于东风汽车公司动力设备厂任医师，1996年1月至2001年11月于十堰长源任经理，2001年12月至2017年11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51.60	14.96%	无
李险峰	董事	男	1971	2018年3月至2021年3月	1993年12月至1994年10月于东风汽车公司总装配厂（第二汽车制造厂总装配厂）工作，1994年11月至2001年2月于十堰长源任销售经理，2001年3月至2017年11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目前，李险峰还任十堰西谷经贸有限公司监事、红土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51.60	7.48%	无
冯胜忠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9	2018年3月至2021年3月	1995年1月至2001年10月于十堰长源分公司任综合管理部部长，2001年11月至2011年9月于长源有限任综合管理部部长，2011年10月至2017年11月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7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目前，冯胜忠还任襄阳开运机电有限公司监事。	73.20	7.48%	无
王健	董事	男	1979	2018年3月至2021年3月	2004年10月至2006年5月于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任职，2006年5月至2007年12月于武汉钢铁（集团）公司企业管理部任副主任科员。王健现任公司董事，还任武汉百景互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武汉盛华微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投资经理。	-	-	无
陈绪周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8	2018年3月至2021年3月	1991年3月至1996年12月于中国机械安装二公司工作，1997年1月至2001年11月于十堰长源工作，2001年12月至2011年10月于长源有限先后任职生产部部长及质量部部长，2011年11月至2013年4月于常熟耐特精密工具有限公司任售后服务部副部长，2013年7月至今于公司先后任职质量总监、制造部副部长、质量技术部副部长、副总经理。	36.84	0.03%	无
刘资玲	董事	女	1979	2018年5月至2021年5月	2003年7月至2007年5月于北京正德堂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原北京国际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公司）任会计，2007年7月至2011年5月于北京讯阀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11年3月至今于上海融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先后任综合管理部总监、监事、执行董事，2017年5月至今于山东高速融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成都）有限公司任监事，2017年10月至今于成都融鼎日盛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刘资玲现任公司董事、天津融鼎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汉和氢盛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	-	无
彭全春	独立董事	男	1950	2018年3月至2021年3月	1970年3月至1973年4月于东风汽车公司发动机厂工作，1973年5月至1975年12月于湖北汽车工业学院学习，1976年1月至1978年12月于东风汽车公司发动机厂任产品科实验员，1979年1月至1984年3月于东风汽车公司发动机厂任技术科工艺员，1984年3月至1989年3月于东风汽车公司发动机厂先后任职技术科副科长、科长，1989年4月至1992年4月于东风汽车公司发动机厂任厂长助理，1992年4月至1997年12月于东风汽车公司发动机厂任副厂长，1998年1月至2000年1月于东风汽车公司发动机厂任厂长，2000年10月至2010年3月于东风商用车有限公司东风专用汽车底盘公司任党委书记兼纪委书记，2010年3月退休。彭全春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3.50	-	无
喻景忠	独立董事	男	1964	2018年3月至2021年3月	1981年9月至1989年12月于中南财经大学任助教，1990年1月至1990年12月于黄石市工商银行工作，1991年1月至1991年12月于深圳市检察院任司法会计，1992年1月至1992年12月于最高人民检察院任司法会计，1993年1月至今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历先后任讲师、副教授，曾任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喻景忠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香港管理科学研究院特聘专家、武汉双喻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50	-	无
潘红	独立董事	女	1966	2018年3月至2021年3月	1985年8月至1995年7月于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任审判员，1995年7月至2000年12月于北京市法大律师事务所任专职律师，2001年1月至2007年7月于北京市观韬律师事务所任专职律师，2007年7月至今于北京市昆仑律师事务所任专职律师。潘红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昆仑律师事务所律师。	3.50	-	无
汪洪	独立董事	男	1955	2018年3月至2021年3月	1984年9月至1992年8月于北京首都经贸大学统计系先后任讲师、教研室副主任，1992年8月至1994年5月于荷兰商业银行Euro-BITIC顾问公司任经济分析师，1994年5月至2005年11月于北京京放投资管理顾问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2005年11月至2015年11月于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金融管理部（原投资银行部）任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15年11月于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任金融总监，曾任北京市农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汪洪现任公司独立董事、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专业硕士生导师、中国社会科学院MBA教育中心特聘导师。	0.20	-	无
王国良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63	2018年3月至2021年3月	1990年3月至1997年9月于十堰茅箭机电设备修配厂任职，1997年9月至2002年9月于长源有限任职，2002年9月至2013年9月至今于公司职，现任公司监事。	10.01	-	无
李双庆	监事	男	1985	2018年3月至2021年3月	2007年10月至今于公司先后任职生产统计、设备主管、生产主管及生产装备部部长。现任公司监事、生产装备部部长。	29.32	-	无
吕珍	监事	女	1980	2018年3月至2021年3月	2003年7月至2006年6月于东风汽车有限公司任技术员，2006年7月至2011年2月于武汉华航玻璃有限责任公司销售部任职，2011年2月至今于公司采购部任职，现任公司监事、采购主管。	7.56	-	无
黄诚	副总经理	男	1983	2018年3月至2021年3月	2006年10月至2012年4月于公司先后任生产调度员、刀具总管、高新区工厂管理、市场采购部部长，2012年4月至2012年10月任北京长源市场部部长，2012年10月至2017年2月任公司市场部部长，2017年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市场部部长。	65.89	0.04%	无
刘网成	董事会秘书	男	1982	2018年3月至2021年3月	2005年7月至2008年3月于东风底盘部件有限公司任会计，2008年4月至2010年9月于广州风神物流有限公司任主管会计，2010年9月至2011年9月于广州东铁汽车物流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11年9月至2017年9月于东风康明斯发动机有限公司任管理会计。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35.60	-	无
王红云	财务总监	女	1984	2018年3月至2021年3月	2009年5月至2011年8月于卡斯马汽车系统（上海）有限公司任高级会计，2011年8月至2017年6月于东风康明斯发动机有限公司任管理会计，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39.24	-	无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摘要

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李佐元，其持有公司9,145.18万股，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52.67%。徐能琛系李佐元之配偶，李险峰系李佐元之子，李从容系李佐元之女。李佐元、徐能琛、李从容、李险峰为共同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公司14,339.11万股股份，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82.59%。李佐元、徐能琛、李从容、李险峰已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在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决策时，各方应按照一致的意见进行投票，各方需就相关内容进行协商并就表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若各方意见不能达成一致时，徐能琛、李从容、李险峰应以李佐元意见为准。

九、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23,663.59	55,364.68	39,464.46
应收账款	40,670.20	29,124.11	33,109.80
应收款项融资	12,801.60	20,353.30	11,917.00
预付款项	1,768.74	965.97	406.52
其他应收款	7,396.74	5,787.23	4,189.46
存货	15,703.68	13,440.53	12,523.88
其他流动资产	10,547.02	4,284.31	1,585.20
流动资产合计	112,551.56	129,320.14	103,196.32
长期股权投资	4,617.45	4,663.92	4,883.20
固定资产	108,649.50	79,327.26	59,502.84
在建工程	28,215.65	13,751.33	7,076.32
无形资产	12,383.47	13,286.68	9,012.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49.81	2,070.24	1,307.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35.19	22,937.59	9,138.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351.07	136,037.02	90,921.48
资产总计	271,902.63	265,357.16	194,117.80
短期借款	9,000.00	4,000.00	3,900.00
应付票据	13,360.31	16,343.10	7,810.00
应付账款	31,431.77	23,372.35	29,113.03
预收款项	185.22	137.90	22.07
应付职工薪酬	2,272.55	1,644.48	1,450.84
应交税费	1,255.23	1,448.42	2,643.01
其他应付款	5,136.51	29,112.86	7,397.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00.00	26,803.00	1,658.00
流动负债合计	77,641.59	102,862.11	53,994.19
长期借款	68,300.00	60,000.00	56,803.00
长期应付款	-	5,876.26	-
预计负债	2,120.15	1,632.70	1,155.24
递延收益	12,435.53	10,814.49	6,129.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41	36.62	48.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880.09	78,360.07	64,136.49
负债合计	160,521.68	181,222.18	118,130.68
股本	17,364.15	17,364.15	17,364.15
资本公积	25,228.27	25,228.27	25,226.57
盈余公积	7,983.46	6,596.46	4,029.27
未分配利润	58,482.98	32,989.35	27,406.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058.85	82,178.23	74,026.06
少数股东权益	2,322.10	1,956.76	1,961.06
股东权益合计	111,380.96	84,134.98	75,987.1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71,902.63	265,357.16	194,117.80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5,522.04	106,664.39	116,023.65
减：营业成本	80,160.09	73,339.33	81,079.49
税金及附加	681.54	743.58	919.27
销售费用	2,354.21	1,856.68	1,313.13
管理费用	3,991.19	4,873.31	3,055.59
研发费用	6,201.71	5,309.76	4,628.99
财务费用	705.11	966.56	925.73
其中：利息费用	1,668.49	1,733.56	1,365.61
利息收入	208.42	392.36	221.65
加：其他收益	912.94	405.83	249.94
投资收益	-46.47	-219.28	-106.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6.47	-219.28	-106.83
减：信用减值损失	723.63	-107.92	557.17
资产减值损失	154.49	216.20	334.82
加：资产处置收益	7,986.40	-6.63	0.23
二、营业利润	29,402.95	19,646.80	23,352.79
加：营业外收入	1,915.57	1,519.39	59.17
减：营业外支出	18.12	74.95	144.00
三、利润总额	31,300.40	21,091.25	23,267.95
减：所得税费用	4,054.43	2,612.38	3,219.40
四、净利润	27,245.97	18,478.87	20,048.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880.63	18,150.47	19,686.30
少数股东损益	365.35	328.39	362.2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245.97	18,478.87	20,048.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880.63	18,150.47	19,686.3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5.35	328.39	362.2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5	1.05	1.1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5	1.05	1.13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038.63	78,593.33	76,525.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45.57	32,053.04	9,991.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284.20	110,646.38	86,516.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845.26	37,298.86	37,349.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93.36	10,898.13	9,011.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29.89	8,637.06	9,064.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54.60	20,704.60	5,932.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723.10	77,538.64	61,358.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61.10	33,107.73	25,158.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23.70	8.84	8.2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68.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23.70	176.84	8.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440.40	63,707.60	23,735.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9.80	159.68	409.9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6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40.20	63,867.28	24,313.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16.50	-63,690.44	-24,305.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39.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000.00	48,000.00	39,68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00.00	48,239.00	39,68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503.00	5,558.00	6,419.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97.67	5,244.92	13,658.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570.00	292.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500.67	10,802.92	20,077.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00.67	37,436.08	19,602.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0.58	-74.03	-0.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156.65	6,779.33	20,455.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783.64	36,004.31	15,548.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26.99	42,783.64	36,004.31

（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983.23	-0.69	-43.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31.54	3,240.33	305.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31	-46.04	-97.3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20.46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数	12,901.46	3,214.06	165.3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944.60	488.90	37.48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1.36	0.06	-1.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0,955.50	2,725.09	129.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880.63	18,150.47	19,686.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25.13	15,425.38	19,556.60

注：上表中收益以正数列示，损失以负数列示。

（三）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1	1.45	1.26	1.91
速动比率（倍）2	1.25	1.13	1.6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3	64.69	71.46	71.38
资产负债率（合并）（%）3	59.04	68.29	60.86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比例（%）4	0.01	0.02	0.03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5	3.13	3.43	3.89
存货周转率（次）6	5.50	5.65	7.5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7	44,916.02	32,922.78	32,835.68
利息保障倍数（倍）8	24.76	18.65	21.5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9	1.47	1.91	1.4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10	-1.85	0.39	1.18

注：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期末净资产；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7、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

8、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含资本化部分的利息支出；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10、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财务状况分析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结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23,663.59	8.70%	55,364.68	20.86%	39,464.46	20.33%
应收账款	40,670.20	14.96%	29,124.11	10.98%	33,109.80	17.06%
应收款项融资	12,801.60	4.71%	20,353.30	7.67%	11,917.00	6.14%
预付款项	1,768.74	0.65%	965.97	0.36%	406.52	0.21%
其他应收款	7,396.74	2.72%	5,787.23	2.18%	4,189.46	2.16%
存货	15,703.68	5.78%	13,440.53	5.07%	12,523.88	6.45%
其他流动资产	10,547.02	3.88%	4,284.31	1.61%	1,585.20	0.82%
流动资产合计	112,551.56	41.39%	129,320.14	48.73%	103,196.32	53.16%
长期股权投资	4,617.45	1.70%	4,663.92	1.76%	4,883.20	2.52%
固定资产	108,649.50	39.96%	79,327.26	29.89%	59,502.84	30.65%
在建工程	28,215.65	10.38%	13,751.33	5.18%	7,076.32	3.65%
无形资产	12,383.47	4.55%	13,286.68	5.01%	9,012.79	4.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49.81	0.94%	2,070.24	0.78%	1,307.99	0.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35.19	1.08%	22,937.59	8.64%	9,138.34	4.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351.07	58.61%	136,037.02	51.27%	90,921.48	46.84%
资产总计	271,902.63	100.00%	265,357.16	100.00%	194,117.8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53.16%、48.73%及41.39%，其中主要项目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及存货，合计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98.07%、95.94%及89.06%；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46.84%、51.27%及58.61%，其中主要项目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83.14%、78.19%及93.66%。。

（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结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9,000.00	5.61%	4,000.00	2.21%	3,900.00	3.30%
应付票据	13,360.31	8.32%	16,343.10	9.02%	7,810.00	6.61%
应付账款	31,431.77	19.58%	23,372.35	12.90%	29,113.03	24.64%
预收款项	185.22	0.12%	137.90	0.08%	22.07	0.02%
应付职工薪酬	2,272.55	1.42%	1,644.48	0.91%	1,450.84	1.23%
应交税费	1,255.23	0.78%	1,448.42	0.80%	2,643.01	2.24%
其他应付款	5,136.51	3.20%	29,112.86	16.06%	7,397.24	6.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00.00	9.34%	26,803.00	14.79%	1,658.00	1.40%
流动负债合计	77,641.59	48.37%	102,862.11	56.76%	53,994.19	45.71%
长期借款	68,300.00	42.55%	60,000.00	33.11%	56,803.00	48.08%
长期应付款	-	0.00%	5,876.26	3.24%	-	-
预计负债	2,120.15	1.32%	1,632.70	0.90%	1,155.24	0.98%
递延收益	12,435.53	7.75%	10,814.49	5.97%	6,129.42	5.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41	0.02%	36.62	0.02%	48.82	0.04%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880.09	51.63%	78,360.07	43.24%	64,136.48	54.29%
负债合计	160,521.68	100.00%	181,222.18	100.00%	118,130.6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45.71%、56.76%及48.37%，其中主要项目为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合计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92.38%、96.86%及95.22%；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54.29%、43.24%及51.63%，其中主要项目为长期借款和递延收益，占非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98.12%、90.37%及97.41%。

2、盈利能力分析

（1）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缸体	59,750.63	52.98%	47,359.51	45.59%	51,501.71	45.16%
缸盖	34,997.35	31.03%	36,358.13	35.00%	44,585.92	39.10%
连杆	12,352.08	10.95%	13,449.61	12.95%	10,672.49	9.36%
其他	5,679.53	5.04%	6,722.51	6.46%	7,278.42	6.38%
合计	112,779.59	100.00%	103,889.76	100.00%	114,038.54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柴油发动机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包括柴油发动机缸体、缸盖、连杆、飞轮壳、齿轮室、排气管及主轴承盖等。其中缸体和缸盖产品于报告期内合计贡献收入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84.26%、80.59%及84.01%，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

（2）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①主营业务毛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缸体	16,919.35	48.34%	14,366.82	43.61%	16,550.36	47.22%
其中：产品销售	11,511.88	32.89%	8,494.40	25.78%	12,061.13	34.41%
受托加工	5,407.47	15.45%	5,872.42	17.82%	4,489.23	12.81%
缸盖	15,205.47	43.45%	15,170.78	46.05%	15,706.86	44.81%
其中：产品销售	4,486.51	12.82%	5,233.19	15.88%	8,791.25	25.08%
受托加工	10,718.97	30.63%	9,937.59	30.16%	6,915.61	19.73%
连杆	2,076.42	5.93%	2,445.32	7.42%	1,815.20	5.18%
其中：产品销售	2,019.76	5.77%	2,397.37	7.28%	1,797.14	5.13%
受托加工	56.66	0.16%	47.96	0.15%	18.06	0.05%
其他	797.66	2.28%	962.66	2.92%	976.01	2.78%
其中：产品销售	748.41	2.14%	905.59	2.75%	888.56	2.54%
受托加工	49.26	0.14%	57.07	0.17%	87.45	0.25%
合计	34,998.91	100.00%	32,945.59	100.00%	35,048.44	100.00%

报告期内，缸盖和缸体产品分别合计为公司贡献毛利32,257.23万元、29,537.60万元及32,031.55万元，占主营业务毛利额比例分别为92.04%、89.66%及91.52%，为公司主要的毛利来源。

②主营业务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按产品划分毛利率变化如下：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毛利率	占主营收入比重	毛利率	占主营收入比重	毛利率	占主营收入比重
缸体	28.32%	52.98%	30.34%	45.59%	32.14%	45.16%
其中：产品销售	24.97%	40.88%	24.33%	33.61%	28.42%	37.21%
受托加工	39.63%	12.10%	47.18%	11.98%	49.49%	7.95%
缸盖	43.45%	31.03%	41.73%	35.00%	35.23%	39.10%
其中：产品销售	27.55%	14.44%	24.96%	20.18%	25.94%	29.72%
受托加工	57.28%	16.59%	64.55%	14.82%	64.68%	9.38%
连杆	16.81%	10.95%	18.18%	12.95%	17.01%	9.36%
其中：产品销售	16.56%	10.82%	18.00%	12.82%	16.98%	9.28%
受托加工	37.16%	0.14%	36.01%	0.13%	19.92%	0.08%
其他	14.04%	5.04%	14.32%	6.47%	13.41%	6.38%
其中：产品销售	13.35%	4.97%	13.67%	6.38%	12.46%	6.25%
受托加工	65.25%	0.07%	59.43%	0.09%	59.00%	0.13%
主营业务毛利率	31.03%	100.00%	31.71%	100.00%	30.73%	100.00%

报告期内受托加工业务毛利率整体高于产品销售业务主要原因为同类产品在不同业务类型下（受托加工或产品销售）赚取的毛利额差异不大，而受托加工业务仅按收取的加工费（不含毛坯）确认收入，产品销售业务按收取的产品销售款（含加工费及毛坯款）确认收入，因此同类产品的受托加工业务一般比产品销售业务毛利率高。

3、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下转A16版）